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唐宮(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TANG PALACE (CHINA)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唐宮(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並載述如下：

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變動百分比 %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收益(人民幣千元)	1,492,128	1,356,142	10.0%
毛利(人民幣千元) ⁽¹⁾	941,019	874,030	7.7%
毛利率	63.1%	64.4%	(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千元)	115,173	131,329	(12.3%)
純利率 ⁽²⁾	7.8%	9.8%	
		(經重列)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10.80	12.35	(12.6%)
每股普通股股息			
— 中期特別股息(港仙)	3.40	8.50 ⁽³⁾	
— 建議末期股息(港仙)	9.20	23.00 ⁽⁴⁾	
餐廳數目(自營)	59	56	
餐廳數目(合營)	8	6	

(1) 毛利乃按本集團收益扣減已耗存貨成本而計算得出。

(2) 純利率乃本集團年度溢利佔收益百分比。

(3) 二零一七年之中期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8.50港仙，為未受去年紅股發行及本年度股份分拆影響之前。

(4) 二零一七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3.00港仙，為未受本年度股份分拆影響之前。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1,492,128	1,356,142
其他收入	3	38,221	36,734
已耗存貨成本		(551,109)	(482,112)
員工成本		(448,071)	(383,611)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50,420)	(51,095)
公共設施開支及消耗品		(77,498)	(71,347)
租金及相關開支		(139,875)	(122,078)
其他開支		(89,722)	(82,756)
融資成本	5	(1,870)	(1,038)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u>(3,803)</u>	<u>(4,304)</u>
稅前溢利	6	167,981	194,535
所得稅開支	7	<u>(50,975)</u>	<u>(61,349)</u>
本年度溢利		<u>117,006</u>	<u>133,186</u>
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115,173	131,329
非控股權益		<u>1,833</u>	<u>1,857</u>
		<u>117,006</u>	<u>133,186</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擁有人應佔之每股盈利	9		(經重列)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10.80</u>	<u>12.35</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u>117,006</u>	<u>133,186</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價值改變	—	28,088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3,029)</u>	<u>3,167</u>
於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淨額	<u>(3,029)</u>	<u>31,255</u>
於隨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改變	<u>(20,700)</u>	<u>—</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稅後	<u>(23,729)</u>	<u>31,255</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93,277</u>	<u>164,441</u>
歸還於：		
本公司擁有人	91,444	162,584
非控股權益	<u>1,833</u>	<u>1,857</u>
	<u>93,277</u>	<u>164,44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731	133,463
無形資產		3,680	4,841
投資合營公司		5,589	5,767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38,209	—
可供出售投資		—	66,154
預付款項及按金	10	45,173	60,242
遞延稅項資產		4,408	5,985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36,790</u>	<u>276,452</u>
流動資產			
存貨		47,075	44,4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0	62,148	52,731
應收合營公司		2,696	2,252
已抵押定期存款		80,000	80,000
定期存款		64,000	4,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		400,354	429,804
流動資產總額		<u>656,273</u>	<u>613,20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89,926	263,653
應付關連公司		353	171
計息銀行借貸		79,200	70,550
應付稅項		14,171	12,312
流動負債總額		<u>383,650</u>	<u>346,686</u>
流動資產淨值		<u>272,623</u>	<u>266,52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09,413</u>	<u>542,973</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780	8,899
資產淨值		<u>502,633</u>	<u>534,074</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2	45,496	45,276
儲備		450,950	485,360
非控股權益		496,446	530,636
		6,187	3,438
總權益		<u>502,633</u>	<u>534,07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南座10樓3室。

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餐廳營運及食品生產。

2.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亦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本財務報表是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價值估量外。本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自參與被投資公司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藉其對被投資公司的權力（即目前賦予本集團引導該被投資公司相關業務的能力之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金額時，方擁有控制權。

倘本公司於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多數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本集團則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權，包括：

- (a) 與該被投資公司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之權利；及
- (c) 本集團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告期間編製，使用一致之會計政策。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將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為止。

2.1 編製基準(續)

合併基準(續)

損益及於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之結餘出現虧蝕。所有集團內公司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之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描述的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之變動(沒有損失控制權)以權益交易入賬。

倘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其終止確認(i)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記錄於權益之累計匯兌差異；及確認(i)已收取之代價公平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平價值及(iii)損益所產生之盈虧。本集團所佔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組成部分，重新歸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合)，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進行。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上之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本	同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本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與預付對價

除下文所述關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外，採納以上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造成重要財務影響。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併金融工具會計處理的所有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在適用之權益期初結餘確認過渡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且將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呈報。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上之變動(續)

(a) (續)

分類及計量

以下資料載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信用損失計算的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賬面值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所呈報的結餘之對賬如下：

	附註	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計量		
		類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類別
金融資產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不適用	—	41,413	41,413	FVOCI ¹ (權益)
自：可供出售投資	(i)			41,413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適用	—	24,741	24,741	FVPL ² (權益)
自：可供出售投資	(ii)			24,741		
可供出售投資		AFS ³	66,154	(66,154)	—	不適用
至：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i)			(41,413)		
至：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ii)			(24,741)		
貿易應收款項		L&R ⁴	14,263	—	14,263	AC ⁵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L&R	59,393	—	59,393	AC
應收合營公司		L&R	2,252	—	2,252	AC
已抵押定期存款		L&R	80,000	—	80,000	AC
定期存款		L&R	4,000	—	4,000	AC
現金及現金等值		L&R	429,804	—	429,804	AC
			<u>655,866</u>	<u>—</u>	<u>655,866</u>	
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AC	77,027	—	77,027	AC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AC	28,853	—	28,853	AC
應付關連公司		AC	171	—	171	AC
計息銀行借貸		AC	70,550	—	70,550	AC
			<u>176,601</u>	<u>—</u>	<u>176,601</u>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上之變動(續)

(a) (續)

分類及計量(續)

- 1 FVOCI：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2 FVPL：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3 AFS：可供出售投資
- 4 L&R：貸款及應收款項
- 5 AC：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附註：

- (i) 本集團已選擇不可撤銷地指定部分先前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為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ii) 本集團已選擇不可撤銷地指定部分先前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根據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定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的影響為不重大。

對保留溢利的影響

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保留溢利的影響如下：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結餘	333,783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投資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u>15,273</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結餘	<u><u>349,056</u></u>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上之變動(續)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其修訂本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同、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相關詮釋，除少數例外情況外適用於所有來自客戶合約產生之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全新五步模式，用以處理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的資料。相關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由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已更改有關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已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其收益來源的影響及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或財務表現並無重大影響，惟就本集團的收益交易提供更詳盡披露除外。

(c) 預收客戶代價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前，本集團確認預收客戶代價為其他應付款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該款項分類為合同負債並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預收客戶代價，本集團將人民幣124,723,000元由其他應付款項重新分類至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合同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關於餐廳營運的預收客戶代價的人民幣153,779,000元，已分類為合同負債。

3.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餐廳營運	<u>1,492,128</u>	<u>1,356,142</u>

客戶合約收益

(i) 分拆收益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餐廳營運及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1,492,128</u>
地區市場	
中國北部	400,331
中國東部	595,751
中國南部	390,943
中國西部	<u>105,103</u>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1,492,128</u>
收益確認時機	
於某一時間點	<u>1,492,128</u>

下表列載客戶合約收益與於分部資料披露的金額的對賬：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外部客戶	1,492,128
分部間銷售	<u>60,872</u>
	1,553,000
分部間調整及對銷	<u>(60,872)</u>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1,492,128</u>

3.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i) 分拆收益資料(續)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初包含在合同負債中確認為本報告期內的收益金額：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包含在合同負債中並已確認的收益金額：	
餐廳營運	<u>124,723</u>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餐廳營運

履約責任於向客戶提供餐飲服務時完成。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使用現金及信用卡結付。信貸期通常少於一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5,567	4,532
佣金收入 [#]	23,765	24,224
出售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3,992	—
其他	<u>4,897</u>	<u>7,978</u>
	<u>38,221</u>	<u>36,734</u>

[#] 佣金收入指就銷售茶葉相關產品已收或應收之佣金。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地區組成業務單位，擁有四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如下：

- (i) 中國南部地區；
- (ii) 中國東部地區；
- (iii) 中國北部地區；及
- (iv) 中國西部地區

管理層獨立監察其經營分部之業績，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部表現的評估依據為可報告之分部溢利／虧損，其為除稅前經調整經營溢利／虧損之計量。除稅前經調整經營溢利／虧損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一致計量，惟有關計量不包括總部及企業之收入及開支。

分部間之銷售及轉讓乃根據當時現行市價，向第三方作出銷售所用之售價進行交易。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主要客戶資料

概無來自單一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

業務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中國北部		中國東部		中國南部		中國西部		總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外部客戶銷售	400,331	382,291	595,751	602,361	390,943	321,554	105,103	49,936	1,492,128	1,356,142
分部間銷售	—	—	60,872	55,146	—	—	—	—	60,872	55,146
	<u>400,331</u>	<u>382,291</u>	<u>656,623</u>	<u>657,507</u>	<u>390,943</u>	<u>321,554</u>	<u>105,103</u>	<u>49,936</u>	<u>1,553,000</u>	<u>1,411,288</u>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60,872)	(55,146)
收益									<u>1,492,128</u>	<u>1,356,142</u>
分部業績	61,695	72,675	69,619	98,900	55,028	54,317	22,089	12,576	208,431	238,468
對賬：										
利息收入									1,251	595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3,803)	(4,304)
未分配開支									(36,028)	(39,186)
融資成本									<u>(1,870)</u>	<u>(1,038)</u>
除稅前溢利									<u>167,981</u>	<u>194,535</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7,566	8,486	20,151	21,168	17,722	19,304	4,981	2,137	50,420	51,095
無形資產攤銷	124	384	500	500	—	—	—	—	624	884
資本開支*	<u>4,265</u>	<u>12,778</u>	<u>18,269</u>	<u>23,640</u>	<u>14,599</u>	<u>23,584</u>	<u>19,890</u>	<u>202</u>	<u>57,023</u>	<u>60,204</u>

* 資本開支指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就管理而言，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為供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作出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的兩大指標。董事認為，由於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並非提供予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之主要指標，因此概無呈報此等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餐廳營運及食品生產。

地區資料

本集團所有經營業務、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包括香港。

5.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u>1,870</u>	<u>1,038</u>

6. 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稅前溢利已扣除／(抵免)下列事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	50,420	51,095
無形資產攤銷	1,226	1,529
經營租賃之最低租賃款項	108,829	98,626
經營租賃之或然租金*	7,278	4,197
核數師酬金	1,224	1,1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603	51
對一間合營公司的貸款及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之減值**	2,366	2,396
董事酬金	10,664	11,746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工資及薪金	391,375	338,452
以股本結算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3,328	3,256
退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u>42,704</u>	<u>30,157</u>
	<u>437,407</u>	<u>371,865</u>
匯兌差異淨額	<u>(2,748)</u>	<u>(884)</u>

* 經營租賃之或然租金計入綜合損益表之「租金及相關開支」中。

** 對一間合營公司的貸款及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開支」中。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可用作減低其未來就退休計劃之供款之已沒收供款(二零一七年：無)。

7. 所得稅

其他地方的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本公司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須繳納稅率為25% (二零一七年：25%) 之所得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中國		
本年度開支	44,488	46,354
往年撥備不足／(超額)	452	(1,262)
即期 — 香港	2,130	774
股息收入之中國預扣稅	4,447	6,579
遞延	(542)	8,904
	<u>50,975</u>	<u>61,349</u>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u>50,975</u>	<u>61,349</u>

8. 股息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特別股息 — 每股普通股3.40港仙 (二零一七年：8.50港仙 ⁽ⁱ⁾)	30,520	32,539
建議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9.20港仙 (二零一七年：23.00港仙 ⁽ⁱⁱ⁾)	84,653	98,790
	<u>115,173</u>	<u>131,329</u>

(i) 二零一七年之中期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8.50港仙，為未受去年紅股發行及本年度股份分拆影響之前。

(ii) 二零一七年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3.00港仙，為未受本年度股份分拆影響之前。

年內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9.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66,669,870股(二零一七年：1,063,144,760股(經重列))計算，並已分別就本年度及先前年度的股份分拆及紅股之影響作出追溯調整。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股份。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方法依據：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普通股權益 擁有人應佔溢利	<u>115,173</u>	<u>131,329</u>
	股數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經重列)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66,669,870</u>	<u>1,063,144,760</u>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760	14,263
預付款項	28,673	39,31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64,888</u>	<u>59,393</u>
	107,321	112,973
減：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之預付款項及按金	<u>(45,173)</u>	<u>(60,242)</u>
	<u>62,148</u>	<u>52,731</u>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交易條款主要基於信貸。信貸期一般為30日。每名客戶擁有信貸上限。本集團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逾期結餘。鑑於上述，以及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與多數分散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續)

按發票日期計算，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扣除撥備)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12,786	13,058
31至60日	254	254
61至90日	417	336
90日以上	303	615
	<u>13,760</u>	<u>14,263</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73,210	77,0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9,695	28,853
應付薪金及福利	33,242	33,050
合同負債	153,779	—
預收款項	—	124,723
	<u>289,926</u>	<u>263,653</u>

按發票日期計算，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59,478	58,596
31至60日	7,688	8,873
61至90日	2,401	4,932
91至180日	2,047	2,485
180日以上	1,596	2,141
	<u>73,210</u>	<u>77,027</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及通常於30日至90日期間內償還。

12. 已發行股本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等值 人民幣千元	港幣千元	等值 人民幣千元
法定：				
4,000,000,000股 ^(a)				
(二零一七年：2,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 0.05港元(二零一七年：0.10港元)之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1,068,617,500股 ^(b)				
(二零一七年：531,686,250股) 每股面值0.05 港元(二零一七年：0.10港元)之普通股	<u>53,431</u>	<u>45,496</u>	<u>53,169</u>	<u>45,276</u>

- (a) 本公司普通股面值原為每股0.1港元。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決議案並獲得聯交所批准後，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起，本公司現有的每股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均拆細為兩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拆細股份(「股份分拆」)。股份分拆生效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變為20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的其他權利及條款維持不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即為股份分拆生效前的數目)。
- (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分拆生效後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1,068,617,500股(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分拆生效前531,686,250股)。所有股份均已繳足股款，並已包括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之股份。

12. 已發行股本(續)

本年度之交易概要已參考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等值
法定：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000,000,000	200,000	
股份分拆之影響	<u>2,000,000,000</u>	<u>—</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4,000,000,000</u></u>	<u><u>200,000</u></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24,019,000	42,402	35,586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股份	1,330,000	133	120
發行紅股	<u>106,337,250</u>	<u>10,634</u>	<u>9,570</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31,686,250	53,169	45,276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股份 — 股份分拆前	<u>1,082,500</u>	<u>108</u>	<u>91</u>
緊接股份分拆前	532,768,750	53,277	45,367
股份分拆之影響	<u>532,768,750</u>	<u>—</u>	<u>—</u>
緊隨股份分拆後	1,065,537,500	53,277	45,367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股份 — 股份分拆後	<u>3,080,000</u>	<u>154</u>	<u>129</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068,617,500</u></u>	<u><u>53,431</u></u>	<u><u>45,496</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二零一八年中國宏觀經濟政策與預期符合，根據國家統計局的公佈，二零一八年全國生產總值同比增長6.6%，全國人均可支配收入於扣除價格因素後獲得6.5%的升幅，與生產總值增長相若；而全國人均消費支出實際上升6.2%，對比去年仍輕微增加0.8%，反映中國消費力保持平穩。此外，值得一提的是國家公佈的最終消費對經濟增長貢獻達76.2%，對比去年增加18.6%，足見中國經濟增長總體上是由內需主導。餐飲收入則比去年增加9.5%，對比二零一七年的10.7%增長有輕微放緩。另外值得關注的網上零售增長23.9%，雖然對比二零一七年的逾30%增幅亦已減緩，但仍然顯示網上消費市場的需求強大。在網上實物商品零售中，吃的用品增長更達33.8%，相比衣物、用品有較高增幅，證明餐飲於網上零售競爭激烈。

業務回顧

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收益達人民幣1,492.1百萬元，對比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36.0百萬元，上升10.0%。收益增長主要來自於二零一七年開業兩年內的增長店之貢獻及二零一八年開業新店之拓展。集團於宏觀經濟氣氛相對放緩的情況下迅速調整發展策略，本年度以鞏固現有業務為主要目標，針對性地提升顧客忠誠度及提高顧客品牌黏著度，故此同店收益錄得輕微增長。除了保持現有門店的業務，二零一七年開設的門店亦得以如計劃般產出貢獻，乃由於集團於前期目光精準地在有消費潛力的城市及商圈投放資源拓展業務，令品牌於地區加快發展：例如成都此新一線城市的業務，其於該地區的首家中式正餐餐廳及自創休閒餐廳開業已超過兩年，於年內營業額依然分別錄得4.9%及15.2%增長；而於二零一八年另外開業的兩家門店在開業三個月內亦開始錄得利潤。這些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開業的增長店及新店，當中包括4家中式正餐、6家自創休閒餐與4家特許經營餐廳，合共為集團於本年間貢獻收益人民幣240.4百萬元，佔集團總收益的16.1%。

誠如上述，集團甚為重視穩固現有業務的收益，透過會員卡的銷售可為集團提高顧客忠誠度及穩定客源。隨著大眾消費群對電子消費的日益倚重，傳統會員制度並不能滿足發展所需，因此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開始至第四季度已成功讓電子會員全面上線，為現有客戶轉為電子會員，為其後個人化會員體驗作好準備，亦希望透過此令客源分析更仔細，營銷推廣更多元化及精準。推出數月，已成功鎖定超過15萬現有客戶，達到逾人民幣306.0百萬元的充值金額。配合從傳統會員制度轉化至新的電子會員制，集團因此得以穩定會員卡的消費收益，而本年的會員消費金額亦達到人民幣279.3百萬元。另外，網上外賣平台銷售市場依然龐大並且競爭激烈，根據全球最大的餐飲外賣服務供應商美團點評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一日的業績公告分析，餐飲外賣二零一八年的交易金額達人民幣2,828億元，同比增長已超越65%，餐飲外賣交易筆數也增加逾56%。由此可見外賣業務的發展不單可以鞏固現有業務，也可提高品牌知名度、維護品牌形象、擴大客源覆蓋等，因此持續優化極為重要。然而其競爭也極為激烈，故此對外賣產品的市場策略及服務體驗需要不斷作出優化，於二零一八年集團特別針對此進行整合，由過去與多家外賣平台合作改為集中與優質外賣平台進行戰略合作，集中資源進行個別平台的宣傳活動、優化整體菜單結構、平台版面設計、包裝、出餐流程、專人跟進顧客體驗等，從而大大提升銷售量。於本年間，集團的外賣收益增幅，整體對比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超過50%，佔整體收益比例由二零一七年4.0%升至二零一八年5.9%。

目前集團擁有的自創休閒餐品牌包括「唐宮小聚」和「唐宮茶點」，於香港、上海、深圳及成都擁有合共12家餐廳，整體營業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達人民幣246.4百萬元，對比去年同期上升39.9%，發展步伐理想。胡椒廚房業務維持穩定，本年度於北京新增一家分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胡椒廚房於北京及天津擁有15家餐廳。合營業務可為集團長遠以及大中華甚至海外的發展進行鋪墊，擴展業務進程穩定。因此，本年度在臺灣分別增設了一家「唐點小聚」及一家「金爸爸」；同時集團也以合營模式首次引入知名四川餐飲「馬旺子」，並於二零一八年年底在深圳開業。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集團於大中華地區合共有8家合營餐廳。

成本及效益方面，受中國內地最低工資及社會保障計劃費用持續上漲影響，以及人員相關福利之提升，對集團於本年度的人力成本構成一定壓力，但由於集團已於年初開始著力於提升職能效益，年內已取得初步成效，人力成本上升的幅度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8.5%收窄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二個月止的16.8%。集團認為面對社會普遍人力成本上升的趨勢，進行內部提升效益培訓固然重要，而優化排班及人員結構組合亦可更好掌控人員成本，對此管理系統的全面升級是必要的，於二零一八年已作出規劃及籌備上線工作，相信可為紓緩人力成本上升壓力的長遠計劃帶來貢獻。本年度毛利率對比去年下降1.3%，主要由於內地增值稅率於近兩年內的持續下調，令可抵扣部分縮減，影響採購成本；而環球經濟情況也使採購成本波動，然而我們的大宗採購鎖定價格抵消了部分影響。

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59家餐廳，另以合營方式經營8家餐廳。下表列示主要品牌的餐廳數目，連同食客人均消費及佔本集團收益百分比：

品牌	餐廳數目於		食客人均消費於		佔本集團 收益百分比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人民幣		
唐宮壹號	1	2	339.4	293.9	1.8%	8.1%
唐宮*	30	28	181.7	162.5	76.7%	73.6%
唐宮小聚	8	7	126.3	123.9	11.8%	8.9%
唐宮茶點	4	4	81.3	84.7	4.7%	4.1%
胡椒廚房	15	14	51.2	49.7	4.5%	4.9%

* 包括唐宮海鮮舫及唐宮。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年內整體收益增加10.0%至人民幣1,492.1百萬元，整體毛利百分比下跌1.3%。年內，本集團以市場價計價之股份獎勵計劃開支為人民幣8.1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9.3百萬元)。剔除該開支後，本集團員工成本的收益百分比為29.5%(二零一七年：27.6%)。整體員工成本上升由於全國各省市陸續上調最低工資標準，本集團也依照相關法規對員工工資進行了調整，使員工成本佔收益百分比上升1.7%。除了員工成本有較大升幅外，其他開支收益百分比的波動比較輕微。當中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的收益百分比為3.4%(二零一七年：3.8%)、租金及相關開支的收益百分比為9.4%(二零一七年：9.0%)，及其他開支的收益百分比為6.0%(二零一七年：6.1%)。年內，有效稅率為30.3%(二零一七年：31.5%)，當中包含中國股息收入預扣稅，共人民幣4.4百萬元及遞延稅金共人民幣0.5百萬元。在扣減股息收入之預扣稅及遞延稅項抵免後，期內實際稅率為28.0%。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由人民幣131.3百萬元下跌至人民幣115.2百萬元，下跌12.3%；然而對比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同比跌幅15.7%，下半年因為一系列的效益提升策略已大幅收窄為9.3%。而本集團純利率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7.2%，上升至下半年的8.5%，二零一八年全年則是7.8%。

前景

餐飲市場的變化既急速亦充滿挑戰性，然而透過集團對市場的豐富經驗，品牌的深厚根基，並且隨時按市場實況靈活快速的調整策略，集團於本年度的業務獲得平穩發展。集團於年初制定的多項年度焦點項目已如預期一一展開：例如在營銷方面，透過集中與外賣平台的合作及優化菜單、包裝，流程等充分提升銷售；電子會員系統的升級也為提高顧客忠誠度及更貼心的營銷作好準備。人力成本的長遠掌握為集團的重要目標，本年已展開系統升級工作以優化排班及人員結構組合。

二零一九年集團將加大零售業務的規劃及實行，適度開發外帶食品從而拓展線上線下零售業務，目標以「讓客人把品牌帶回家」的概念提高品牌滲透力，亦將持續在外賣銷售方面作出優化提升。而為長遠發展的需要，集團將引進一系列人工智能的應用，以達致智能化、數據化，可以給與管理團隊更加準確以及及時的訊息來應對市場的變化之餘，同時亦減少人手操作從而降低各種人力成本，預期在二零一九年下半年陸續上線。

在拓展方面，二零一九年我們在中國內地及香港均已籌備開設自家品牌的新門店；而因應休閒餐的發展潛力，集團已在完善休閒餐的管理規範化，具備可將自創品牌推向海外市場的條件。同時集團將繼續引進新的優質品牌，以豐富的經驗和資源與合作夥伴共同拓展多元化的餐飲業務。

二零一九年集團將穩健拓展之餘不忘持續提升效益，並且更為重要的是為長遠目標作出持續可發展規劃，務求令企業健康良好地不斷擴展同時為股東爭取更高利潤。

現金流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29.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9.4百萬元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00.4百萬元。

於本年間，經營活動產生人民幣186.9百萬元現金淨額。於本年間，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6.2百萬元，當中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共人民幣57.0百萬元。本年間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24.2百萬元，其中涉及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70.6百萬元，已付股息共人民幣134.1百萬元，及新增銀行貸款人民幣79.2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資金及庫務活動由高級管理層管理及控制。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現金及現金等值及定期存款合共人民幣544.4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13.8百萬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流動資產淨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893.1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89.7百萬元)、人民幣272.6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6.5百萬元)及人民幣502.6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4.1百萬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借貸人民幣79.2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0.6百萬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以銀行借貸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15.8%(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1.7(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

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供本集團於可見將來之營運及擴展所需。

外匯風險

本集團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收入及開支主要以人民幣列值。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主要以人民幣列值，部分則以港元列值。港元兌功能貨幣人民幣的匯率若出現大幅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構成財務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其他資料

僱員數目及薪酬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僱用約4,500名僱員。本集團認同人力資源對其成就的重要性，因此聘用具有合適資格及經驗的人員，以擴展餐館網絡。僱員薪酬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本集團會按表現發放酌情花紅，此乃符合業內慣例。本集團亦會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保險計劃、購股權、股份獎勵及與表現掛鈎的花紅。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分別約為人民幣11.1百萬元及人民幣10.0百萬元。

本集團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人民幣80.0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0百萬元)之定期存款，以獲取人民幣79.2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0.6百萬元)之銀行融資。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沒就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進行重大收購或出售。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本公司及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從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內的所有守則條文。此外，董事會於本年度內通過採納上市規則就有關條文的更新，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其本身的守則，當中條款的嚴謹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以書面列出其職權範圍（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修訂）。審核委員會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鄺炳文先生、鄺志強先生及張堅庭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建議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刊發及寄發股東週年大會的正式通告。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9.20港仙（二零一七年：23.00港仙）。加上已宣派之中期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3.40港仙（二零一七年：8.50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派息比率相當於100.0%（二零一七年：100.0%）。

以上的派息比率已考慮到本集團具有充足資源供其營運資金及業務發展需要，本集團維持穩定派息比率，希望致力維持穩定的股息政策，以向一眾股東提供可持續的回報。

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將在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始可作實，並預計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派付。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擬派發的末期股息須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進行批准。為確定股東獲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如獲批准)之權利，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當日將不會處理本公司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獲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如獲批准)，所有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年度業績公告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anggong.cn)。

本集團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致謝

董事會藉此對本年度本集團管理人員及所有員工之辛勤與努力，以及股東、業務夥伴及聯繫人士、銀行及核數師之支持，表示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唐宮(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葉樹明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葉樹明先生、陳文偉先生、古學超先生、翁培禾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鄺志強先生、鄺炳文先生、張堅庭先生